

南华大学档案馆 行业不正之风专项整治 工作方案

根据南华校发【2017】20号文件“中共南华大学委员会 中共南华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印发《南华大学行业不正之风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档案馆根据自身工作特点，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和上级纪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坚持多管齐下、标本兼治，着力推动“两个责任”落实，扎实开展师德师风教育，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环境。

二、工作步骤

档案馆专项整治工作，配合学校整体工作安排，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是启动部署阶段（2017年4月—5月），成立工作组。档案馆副馆长汪波任组长，办公室主任胡平玲任副组长，工作联络员为郭庆梅。

二是全面整治阶段（2017年6月——12月），首先是全面自查，6月15日前将首次自查情况报校行风专项整治办，其次是重点核查，对自查中发现和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及

时核实，及时查处，及时通报，及时宣传。

三是总结规范阶段（2018年1月—2月），针对专项整治中发现的系统性、普遍性问题和监管方面的漏洞，进行分析和整改，健全完善并出台相关监督和管理制度。

南华大学档案馆

2017年5月19日